（上接B098版）

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及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办理了其原平安银行长沙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4,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并达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结余募集资金2,889.60万元全部用于“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的“首营旗舰店建设”及“终端信息化升级”子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绝味食品开设的专项账户（账号：36811010010003096 71），并由公司及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办理了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7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完毕并达产，公司已办理了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子公司开立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类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66180078801200000168	—般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66180078801400000167	—般户
建设银行长沙黄兴南路支行	43050179473600000085	—般户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7001010100000 1680	—般户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兴业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共计1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98，178.40万元。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资金，根据公司原报证监会的方案，5家全资子公司为募投项目具体实施主体，本次增资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公司通过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9年4月5日，公司，5家具体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华融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长沙分行、长沙银行高新支行和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储存和使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开立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类型
长沙银行高新支行	8100000102730000001	—般户
兴业银行三湘支行	3681101000100326671	—般户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7319073899109 01	—般户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7319073809106 01	—般户
兴业银行三湘支行	3681101000100326552	—般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中初始募集资金为740，590，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使用640，536，096.70元，累计取得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共2，045，551.27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102，099，454.57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入方式	余额
建设银行长沙黄兴南路支行	43050179473600000055	活期	206，087.72
交通银行长沙中山路支行	431899991010003675330	活期	287，498.04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红旗区支行	8111601012000218899	活期	156，652.69
兴业银行长沙三湘支行	368110100100309671	活期	26，122，995.04
平安银行长沙分行	15296153331079	活期	7，503，917.3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66180155200000162	活期	136，206.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66180078801200000168	活期	87，449.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66180078801400000167	活期	113，100.80
建设银行长沙黄兴南路支行	43050179473600000085	活期	28，269，934.09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7001010100000 1680	活期	39，215，612.96
合 计	–	–	102，099，454.57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中初始募集资金为981，783，962.3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共使用186，368，937.23元，累计取得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及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共15，443，630.04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810，831，655.11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入方式	余额
兴业银行长沙三湘支行	368110100100326798	活期	1，148，758.72
长沙银行高新支行	8100000102730000001	活期	297，796，660.76
兴业银行三湘支行	368110100100326671	活期	343，354，424.88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7319073899109 01	活期	66，948，410.72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7319073809106 01	活期	35，140，554.53
兴业银行三湘支行	368110100100326552	活期	66，442，845.50
合 计			810，831，655.11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9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2019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2018年5月9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

（1）同意将“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变更为“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2）同意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的“终端信息化升级子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由2，000.00万元调整为5，000.00万元，并终止子项目“营销网络培训中心”。

（3）“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4，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结余2，889.60万元，全部用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子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和“终端信息化升级”中。

2、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年8月20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2019年3月8日–3月14日，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将该项目已使用的募集资金698.00万元，退回公司平安银行长沙分行账号为15296153331079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第五次董事会议、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或者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2019年度，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期限	认购金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19年5月28日至2019年8月27日，共91天	33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19年5月28日至2019年8月27日，共91天	7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19年8月28日至2019年11月26日，共90天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19年8月28日至2019年11月26日，共90天	325，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19年11月27日至2019年12月27日，共30天	5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19年11月27日至2019年12月27日，共30天	325，000，000.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收益7，947，452.07元。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五、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附件：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3、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附件1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05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5.4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49.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49.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053.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1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16，5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否	13，114.00	13，114.00		13，109.27	99.96	2016年3月	2，675.23	否（注1）	否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4，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是	11，212.00	8，322.40		8，322.40	100	2017年3月	2，982.95	否（注2）	否
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否	7，091.00	7，091.00		7，091.00	100	2018年12月	–718.40	否（注3）	否
上海阿康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否	7，193.00	7，193.00		7，193.00	100	2017年12月	9，989.27	是	否

附件1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05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5.4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49.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49.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053.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1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贵州阿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否	3，675.00	3，675.00		3，666.63	99.77	2018年12月	2，768.96	是	否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是	8，367.00	6.72		6.72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7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否	12，731.00	12，731.00		12，731.00	100	2017年11月	9，041.34	是	否
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是	698.00	0.00	–698.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注5）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	是	5，976.00	8，865.60	350.01	6，273.03	70.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4，002.00	4，002.00	405.65	1，202.75	30.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注4）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059.00	65，000.72	57.66	59，595.80	91.68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合计		74，059.00	65，000.72	57.66	59，595.80	91.68				

注1：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16，5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该项目2016年3月份投产，2019年度实现效益2，675.23万元，比预计收益低，主要系收入规模尚未达到预期所致。

注2：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4，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该项目2017年3月份投产，2019年度实现效益2，982.95万元，比预计收益低，主要系收入规模尚未达到预期所致。

注3：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该项目2018年12月份投产，2019年度实现效益–718.40万元，比预计收益低，主要系投产初期尚未规模化所致。

注4：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基于自身生产经营管理需要，在广区内对规划地址进行了调整，目前正在重新勘察设计中，建设期由原12个月延长至36个月。

注5：“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因当地园区配套建设滞后，使得公司项目推进进度受到较大影响，尽管公司前已经对该项目进行建设延期，但预计短时期内推进该项目继续实施仍有一定难度，因此公司基于自身生产经营管理需要拟终止该项目实施，并将拯机在其他适合的周边区域进行布局。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年8月20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2019年3月8日–3月14日，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将该项目已使用的募集资金698.00万元，退回公司平安银行长沙分行账号为15296153331079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拟结项或终止的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及结项或终止原因

（一）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及原因

1、“湖南阿瑞年产16，5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贵州阿乐年产5，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实施情况及结项原因

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分别为13，114.00万元和3，675.00万元。项目已建设完毕并投产运行，截至2020年3月31日，已投入募集资金分别为13，109.27万元和3，666.63万元，略有结余。公司拟将项目结项。

2、“绝味食品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实施情况及结项原因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直营旗舰店建设和组建全国运营中心，进行终端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8，865.60万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已投入募集资金为6，305.87万元。终端信息化升级经过前期投入后基本达到日常运营管理要求，能够暂时满足公司目前的发展需求。

同时，本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实施进度等主要系根据当时的行业、市场情况和投资规划做出。随着公司业务布局的加速推进，门店数量快速增长，公司要建立一条包含供应商和加盟商在内完整的供应链信息化管理体系需要一整套智能化全程信息联动的解决方案，继续实施原有的信息化升级已不再合适，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

（二）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及原因

“湖南阿瑞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拟终止实施。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建设研发检验综合楼，包括仪器设备购置、土建工程和信息系统升级三个部分。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4，002.00万元，由子公司湖南阿瑞组织实施。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2018年5月9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由于广区内对规划地址进行了调整，公司重新进行了勘察设计并相应延长了项目的建设期至36个月。截至2020年3月31日，已投入募集资金为1，202.75万元。

本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实施进度等主要系根据当时的行业、市场情况和投资规划做出。公司经持续的规划调整、勘察和可行性论证研究后，无法仅通过对项目原有建设内容和技术手段标准的简单优化和改造达到市场环境、仓储物流系统、食品安全和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和通信技术的未来长期要求。而新方案的调研、调试时间较长，短期内尚无法推出。基于公司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公司拟将该项目终止。公司将根据后续战略规划和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目筹资金适时继续投入。

三、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率，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结项或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共计6，262.40万元（包含截至2020年3月31日已结项或终止项目累计取得的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192.32万元）及后续收到利息等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具体金额以实际转出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金额为准，上述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所涉及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并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1、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本次结项或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2、现金管理的安全性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理财产品必须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该等产品应有保本约定或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3、现金管理额度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合计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在有效现金管理实施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包括该次购买产品的额度、期限、预期收益等。

5、决议有效期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为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6、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现金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并定期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

2、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该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阿正、江苏阿惠、武汉阿楚、山东阿齐、海南阿翔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二）监事会意见

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依法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绝味食品全资子公司天津阿正、江苏阿惠、武汉阿楚、山东阿齐和海南阿翔合计使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

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14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绝味食品”）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此延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222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178.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15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1302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津阿正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阿正”）、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阿惠”）、武汉阿楚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阿楚”）、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阿齐”）和海南阿翔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阿翔”）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与使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根据《绝味食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天津阿正年产37，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53，800.00	42，659.51
2	江苏阿惠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48，479.21	34，899.70
3	武汉阿楚年产6，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8，600.00	6，692.70
4	山东阿齐30，000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9，100.00	7，736.71
5	海南阿翔年产6，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0，575.00	7，342.33
	合计	130，554.21	99，330.96

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对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98，178.40万元，并由子公司在增资完成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以募集资金增资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后）
1	天津阿正年产37，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42，164.53
2	江苏阿惠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34，494.75
3	武汉阿楚年产6，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6，615.04
4	山东阿齐30，000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7，646.94
5	海南阿翔年产6，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7，257.13
	合计	98，178.40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资进度
天津阿正年产37，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42，164.53	12，729.90	30.19%
江苏阿惠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34，494.75	948.80	2.75%
武汉阿楚年产6，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6，615.04	0.00	0.00%
山东阿齐30，000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7，646.94	4，193.23	54.84%
海南阿翔年产6，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7，257.13	767.67	10.58%

四、募投项目本次延期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同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等因素，经公司研究后，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利益，决定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天津阿正年产37，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1年3月	2021年6月
江苏阿惠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1年3月	2023年6月
武汉阿楚年产6，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1年3月	2023年6月

五、募投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　1、天津阿正年产37，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公司2019年度按照计划进度稳步实施了本项目建设工作。2020年度因受疫情影响，各地政府相继出台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出现了复工延迟、物流和人流限制等情况，使得项目本年度的建设进度有所延缓，未能如期进行，需适当延长项目建设施工的完成时间。

2、江苏阿惠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公司于2018年5月与江苏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书》，其中一期项目包含可转债募投“江苏阿惠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公司在签署协议后出具了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由于该项目整体用地较大，开工前期在办理用地相关手续时花费了较多时间，导致项目未能按照原先计划的时间表如期开工，同时2020年度受到复工延迟影响，需相应顺延本项目的建设施工完成时间。目前项目已进入施工单位招标阶段，项目建设已在稳步推进中。

3、武汉阿楚年产6，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公司2019年度较多生产基地项目均在建设推进中，由于本项目在现有地块二期预留用地实施，不涉及新增土地和土地费用，公司在统筹协调后未在2019年内启动实施项目建设工作。2020年度因武汉地区受疫情影响严重，下游市场和生产建设预计需要一定的恢复时间，公司将根据未来市场情况积极推进启动实施。

鉴于以上原因，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公司研究后拟延长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六、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募投项目进度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七、风险提示及为保障募投项目延期后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已对各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市场前景等进行了研究，并结合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等因素综合考虑。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国家及行业政策、经营管理、产品市场销售状况等变化因素的影响，出现项目延期、实施情况不及预期、投产后收益不及预期等情况，从而使项目最终实现收益与预计值存在一定差异。

为保证募投项目本次延期后能够按期完成，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一）将由专职人员负责募投项目相关工作的协调与沟通，保质保量加快进度，确保不出现关键节点延后的情形；

（二）指定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责任部门积极与项目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严格监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确保募投项目进度，配合做好各项工作；

（三）在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过程中存在问题时，实行“优先原则”，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若遇到问题未能及时解决，则直接向公司总经理汇报，由总经理统筹协调资源解决，确保募投项目按期完工。

八、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审批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董事会决策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可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不断变化的外部市场环境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调整仅导致项目时间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四）保荐机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绝味食品本次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本次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客观情况做出的决定，仅涉及项目建设进度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及建设规模。保荐机构同意绝味食品本次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015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绝味食品”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阿正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阿正”）、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阿惠”）、武汉阿楚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阿楚”）、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阿齐”）和海南阿翔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阿翔”）拟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2019年度股东